

证券代码：300465

证券简称：高伟达

公告编号：2016-043

#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在创业板上市 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6,5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079%；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46,5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079%。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6月1日（星期三）。

###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33号）核准，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伟达”）于2015年5月8日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00,000,000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33,340,000股。

2016年1月5日，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1月28日，公司已完成向此次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100名股权激励人员授予合计160万股高伟达股票事宜，上述股票已于2016年1月28日上市流通。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34,940,000股。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34,940,000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1,6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5.29%。

## 二、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承诺情况如下：

公司股东贵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昌有限”）、银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联科技”）、鹰潭市鹰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伟投资”）、鹰潭市鹰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达投资”）、鹰潭市鹰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飞投资”）、鹰潭市鹰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杰投资”）承诺：自高伟达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高伟达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贵昌有限、银联科技承诺如下：

在所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12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本机构持股数量的90%，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13-24个月内，本机构减持数量不受限制，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24个月后，本机构减持数量和价格均不受限制。

1) 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机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3) 如果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机构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机构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截至目前，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法上述承诺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且无后续追加承诺。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对其进行任何担保。

程军为公司董事、总经理，通过鹰飞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68,100 股。武京双为公司财务总监，通过鹰达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534,000 股。张文利为公司监事，通过鹰飞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76,000 股。赵永莉为公司监事，通过鹰达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73,200 股。孙颖离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通过鹰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73,400 股，通过鹰飞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6,000 股。张小玲离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通过鹰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065,400 股。

在以上机构股东中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监事和高管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如上述机构股东减持公司股票，其本人承诺将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制度允许的形式，保证其本人能够持续履行董事、监事和高管持有公司股票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贵昌有限、银联科技、鹰伟投资、鹰达投资、鹰飞投资、鹰杰投资。公司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股份锁定承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1 日（星期三）。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6,5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079%;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46,5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079%。

3、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明细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1	贵昌有限公司	14,450,000	13,005,000	13,005,000
2	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24,300,000	24,300,000
3	鹰潭市鹰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71,000	2,771,000	2,771,000
4	鹰潭市鹰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82,000	2,782,000	2,782,000
5	鹰潭市鹰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754,000	1,754,000	1,754,000
6	鹰潭市鹰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953,000	1,953,000	1,953,000
	总计	50,710,000	46,565,000	46,565,000

注:上述股份不存在冻结及质押情况。

####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高伟达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30日